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过滤”、“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兴源过滤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发表如下独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410号文核准，兴源过滤于2011年9月19日成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4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067.5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332.4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1年9月22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1]2336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于2012年6月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公司已于2012年12月14日将上述7,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兴业银行杭州分行余杭支行（账号：357950100100127840）。

公司于2013年2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

元用于暂时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公司已于2013年7月24日将上述7,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兴业银行杭州分行余杭支行（账号：357950100100127840）。

公司于2013年8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公司已于2014年2月17日将上述7,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兴业银行杭州分行余杭支行（账号：357950100100127840）。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兴源过滤于2014年2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按现行同期银行半年期贷款利率与闲置募集资金6个月定期存单利率差计算，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约84万元人民币。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兴源过滤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由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金额已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10%，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兴源过滤承诺本次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

四、保荐结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兴源过滤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降低财务成本，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

途的情况，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兴源过滤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明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本保荐机构对兴源过滤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晨宁

伍忠良

保荐机构（公章）：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2月25日